

证券代码：430593 证券简称：华尔美特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金字路 366 号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桂军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,357,6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2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1-01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357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1-01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357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》及《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357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1年4月2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1-01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357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1年4月2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1-01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357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1-015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357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1-013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357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一静，詹丽娜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及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、审议事项以及审议议案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现行有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议案、所做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苏州华尔美特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1 日